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稿）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85 亿元（含 12.8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迪康药业 100%股权	9.00	9.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85	3.85
合计		12.85	12.85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为及时把握市场机遇，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

二、收购迪康药业 100%股权项目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汉商大健康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蓝光发展和蓝迪共享合计持有的迪康药业 100%股权。本次交易收购迪康药业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一）本次交易概况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汉商大健康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迪康药业 100%股权。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未持有迪康药业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和间接持有迪康药业 100%股权，迪康药业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的对价全部以现金支付，不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亦不涉及募集

配套资金。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成都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任东川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9 日
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327485652R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一号
经营范围	研发药品；生产：颗粒剂、片剂、硬胶囊剂、溶液剂（外用）、合剂、酏剂（含外用）、煎膏剂、糖浆剂、口服溶液剂、鼻用制剂（滴鼻剂）、搽剂、耳用制剂（滴耳剂）、栓剂、软膏剂（含中药前处理提取）、原料药；研发医疗器械；生产医疗器械（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生物制品、生物材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医用敷料、医疗包装制品、保健用品（不含食品）、消毒用品、日化用品（不含危险品）、化工用品（不含危险品）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销售（不含粮、棉、油、生丝、蚕茧等国家专项规定的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租赁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技术咨询、转让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凭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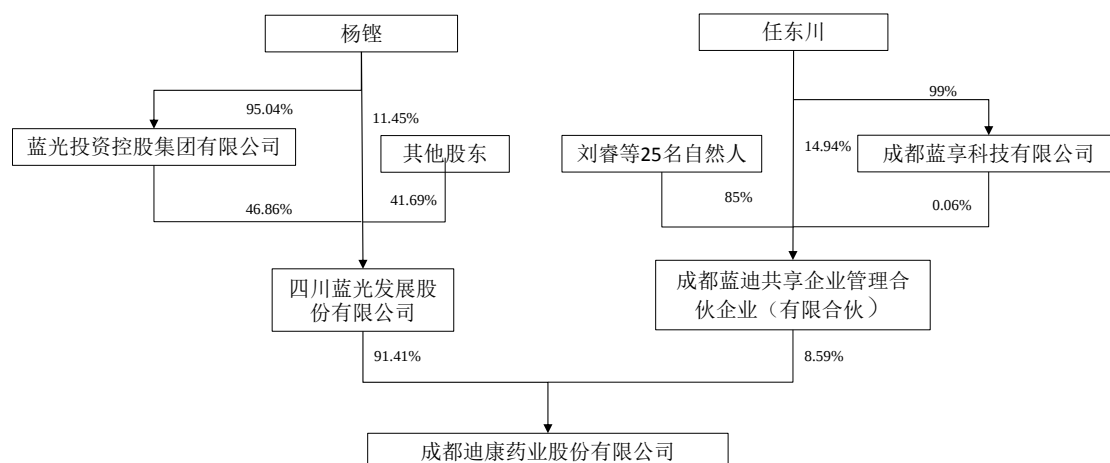
（三）标的公司股权及控制关系

1、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	持股比例
1	蓝光发展	109,689,214	91.41%
2	蓝迪共享	10,310,786	8.59%
	合计	120,0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2、控制关系

本次交易前，迪康药业控股股东为蓝光发展，实际控制人为杨铿先生。

（1）蓝光发展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 9 号,上海市虹桥枢纽褚光路 1588 弄虹桥世界中心 D1 栋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迟峰
注册资本	303,493.0435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1993 年 5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企业策划、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整理；商业资产投资、经营；自有房屋租赁；资产管理；物业管理；生物科技技术产品研究、开发、生产（限分支机构在工业园区内经营）；技术咨询服务和技术转让；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杨铿基本情况：

姓名	杨铿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5101031961*****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金泽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3、股权权属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交易对方合法拥有迪康药业 100%的股权，上述股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或其他第三方权益，亦未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第三

方权利限制，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其他影响合法存续的情况。

关于迪康药业股权权属情况，交易对方蓝光发展出具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做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合法拥有迪康药业 91.4077%的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迪康药业为依法设立和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2、本公司合法拥有上述标的股份完整的所有权，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等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或禁止其转让的情形。

3、本公司承诺本次交易相关协议正式生效后，及时进行标的股份的权属变更，且因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因本公司原因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

4、本公司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股份的权属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重大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5、标的公司合法拥有其长期股权投资、土地、房屋、知识产权等资产，如因资产存在瑕疵给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按本次交易前持有迪康药业的股权比例予以赔偿。

本公司承诺对与上述说明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说明给汉商集团造成的一切损失。”

交易对方蓝迪共享出具关于标的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做出如下承诺：

“1、本企业合法拥有迪康药业 8.5923%的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迪康药业为依法设立和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2、本企业合法拥有上述标的股份完整的所有权，标的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

不存在通过信托或委托持股等方式代持的情形，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等担保权和其他第三方权利或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或禁止其转让的情形。

3、本企业承诺本次交易相关协议正式生效后，及时进行标的资产的权属变更，且因在权属变更过程中因本企业原因出现的纠纷而形成的全部责任均由本企业承担。

4、本企业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股份的权属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重大的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重大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企业承担。

5、标的公司合法拥有其长期股权投资、土地、房屋、知识产权等资产，如因资产存在瑕疵给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按本次交易前持有迪康药业的股权比例予以赔偿。

本企业承诺对与上述说明有关的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说明给汉商集团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标的公司主要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迪康药业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注册地址	持股方式
1	四川迪康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91510100069762097G	1,000	100%	成都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一号1栋101室	直接
2	成都迪康中科生物医学材料有限公司	915101007203615413	3,800	100%	成都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1号	直接
3	成都芝草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91510124MA6CPUP14K	200	100%	成都市郫都区新民场镇新民环路西南段1层106、108号	直接
4	拉萨迪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1540091741927591F	3,000	100%	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世通阳光新城21幢1单元1楼2号	直接
5	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	91500101711601670G	5,000	100%	重庆市万州区龙井沟1号	直接
6	石家庄迪康龙泽药业有限公司	91130101MA0D74PQX7	4,500	51%	石家庄高新区湘江道319号天山科技园长江道壹号B座8-1-804	直接
7	重庆迪康尔乐制药有限公司	91500107MA60C8Y28K	4,285.7143	70%	重庆市九龙坡区兴谷路39号6幢3-4号	直接
8	拉萨迪康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91540091MA6TCWAX0Q	1,000	100%	拉萨市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B区园区南路5号工业中	间接

序号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注册地址	持股 方式
					心 5 号楼 4 层	

（五）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概况

迪康药业是以制药为主，集药品及医疗器械研发、制造、营销等纵向一体化发展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成渝两地拥有三个生产基地，涉及化学药制剂、中药制剂、生物医学材料、化学原料药等领域产品的生产制造。

迪康药业拥有多种药品和医疗器械产品，其中药品主要涉及消化系统、呼吸系统、儿科、皮肤科、妇科等。迪康药业主要产品包括安斯菲（雷贝拉唑钠肠溶片）、通窍鼻炎颗粒、阿莫西林胶囊、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片、安可妥（盐酸吡格列酮片）、氨咖黄敏胶囊、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可吸收医用膜等。

成都迪康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制造中心系迪康药业在成都的药品生产基地。厂区占地面积 51,069.58 平方米，厂区严格按照 GMP 规范及环保要求设计。



成都迪康中科生物医学材料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医疗器械及生物材料。

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为迪康药业在重庆的生产基地，主要生产固体制剂及针剂。该生产基地始建于 1958 年，占地 314769.41 平方米。



2、主要产品

迪康药业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剂型	药品名称	主要适应症
1	固体口服制剂-片剂	安斯菲（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活动性十二指肠溃疡；良性活动性胃溃疡；伴有临床症状的侵蚀性溃疡症的胃-食管返流症（GERD）；与适当的抗生素合用，可根治幽门螺旋杆菌阳性的十二指肠溃疡；侵蚀性或溃疡性胃-食管返流症的维持治疗。
2	固体口服制剂-颗粒剂	通窍鼻炎颗粒	风热蕴肺、表虚不固所致的鼻塞时轻时重、鼻流清涕或浊涕、前额头痛；慢性鼻炎、过敏性鼻炎、鼻窦炎见上述证候者。
3	固体口服制剂-胶囊剂	氨咖黄敏胶囊	适用于缓解普通感冒及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头痛、四肢酸痛、打喷嚏、流鼻涕、鼻塞、咽痛等症状。
4	固体口服制剂-胶囊剂	阿莫西林胶囊	适用于敏感菌(不产 β 内酰胺酶菌株)所致的下列感染：溶血链球菌、肺炎链球菌、葡萄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中耳炎、鼻窦炎、咽炎、扁桃体炎等上呼吸道感染；大肠埃希菌、奇异变形杆菌或粪肠球菌所致的泌尿生殖道感染；溶血链球菌、葡萄球菌或大肠埃希菌所致的皮肤软组织感染；溶血链球菌、肺炎链球菌、葡萄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急性支气管炎、肺炎等下呼吸道感染；急性单纯性淋病；本品尚可用于治疗伤寒、伤寒带菌者及钩端螺旋体病；阿莫西林亦可与克拉霉素、兰索拉唑三联用药根除胃、十二指肠幽门螺杆菌，降低消化道溃疡复发率。
5	固体口服制剂-片剂	安可妥（盐酸吡格列酮片）	2型糖尿病。
6	固体口服制剂-胶囊剂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急性智齿冠周炎、局部牙槽脓肿、牙髓炎、根尖周炎等。
7	固体口服制剂-片剂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片	适用于与其他抗逆转录病毒药物联用，治疗成人HIV-1感染，适用于治疗慢性乙肝成人和 ≥ 12 岁的儿童患者。
8	医用耗材	可吸收医用膜	肌腱、椎管、腹腔、盆腔手术。

除上述产品外，迪康药业拥有约 350 个产品批件，每年实际生产药品品种超过 80 种，丰富的产品结构为标的公司灵活调整产能和应对市场竞争带来一定优势。

3、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迪康药业主要采购内容包括医药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辅料，以及产品包装使用的包装材料。

迪康药业整体执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标的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和管理体系，对供应商进行筛选检查，确保其符合相关监管要求。标的公司制定了《招标采购管理制度》、《非招标采购管理制度》、《招采专委会工作细则》等各项采购管理制度，并设立了招采专委会管理和审批各项采购需求，主要采用招标模式完成原辅料和包材的采购。同时，公司严格遵循 GMP 管理规范下的质量标准，确保对原材料的质量控制。

（2）生产模式

迪康药业整体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市场需求和产品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此外，根据 GMP 标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相关质量标准建立公司质量控制政策，严格按照操作规范组织生产，严格执行产品生产各环节的质量控制，保证药品生产各阶段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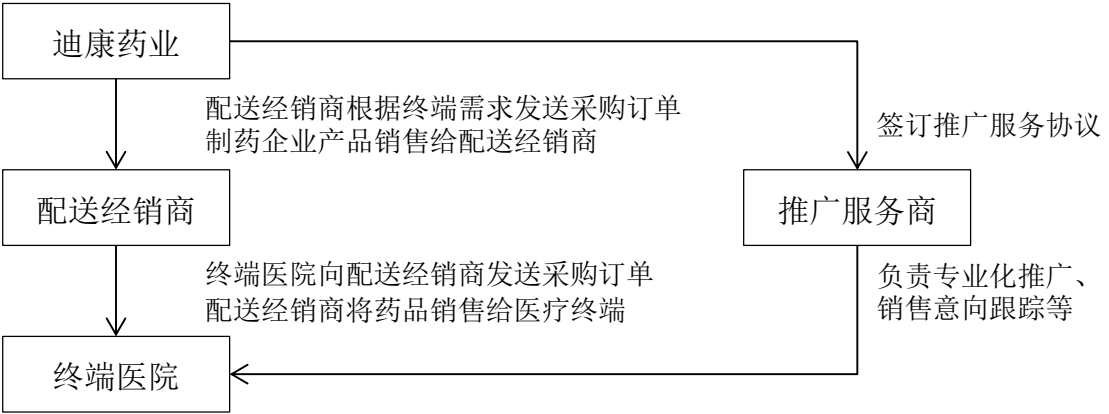
（3）销售模式

迪康药业根据产品类别和特点的不同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和经销商模式。

① 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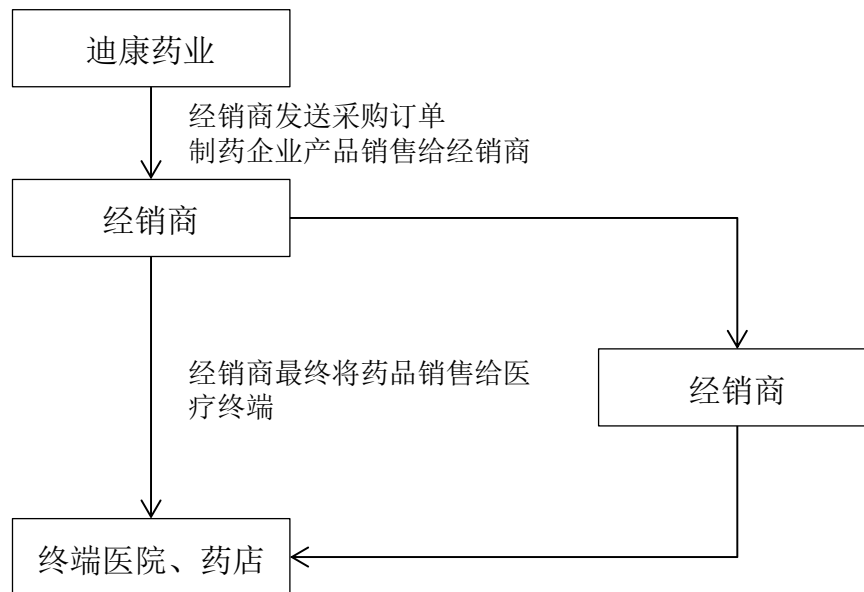
专业化学术推广是目前行业通行的药品推广模式。该模式下标的公司参与各地区药品集中采购或招标采购，并与配送经销商签订销售合同，将药品以买断方式销售给配送经销商，配送经销商完成向终端医院的销售。标的公司根据各产品以往年度市场销售情况、客户储备情况以及产品在同行业内的竞争情况等，编制

年度推广计划，落实各产品的推广计划和推广活动，并委托第三方推广商进行学术推广。标的公司通过推广服务商开展专业化的学术推广活动，可以更准确的向市场及医疗机构介绍药品的药学药理基础研究成果、临床疗效的研究成果、药品不良反应、药物禁忌、临床应用的经验、药品的特点等专业知识，提高对药品的认知程度，为一线医疗工作者安全、精准用药提供支持。实践中，标的公司的部分产品在专业化学术推广的带动下，为安全使用公司产品提供可信的循证医学证据，成功提升了产品的终端覆盖率及销售规模。



② 经销商模式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对零售流通渠道销售主要采用经销商模式，符合行业惯例。该模式下标的公司将药品以买断方式销售给经销商，经销商再将药品销售到终端各医院和药店。经销商模式下，经销商独立或与标的公司合作完成终端客户的开发、维护及推广工作。标的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经销商筛选和管理制度，对经销商的资质、经营规模、仓储配送能力、客户资源、市场影响力等方面进行审核，优先与行业内大型经销商合作，更好的提升产品的终端覆盖率及销售规模。此外，标的公司自主建立了覆盖全国的销售团队，为自身产品的推广和各级经销商网络的拓展和管理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③ 医用耗材直销模式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少量可吸收医用膜等易用耗材产品存在向终端医院直销模式，该模式占标的公司整体销售收入比例很低。该模式下标的公司直接与终端医院签署购销协议，将药品直接销往终端医院。

4、核心竞争力

（1）深耕优势产品和市场领域

迪康药业在消化系统疾病、呼吸道疾病等领域不断积累优势产品生产经营经验和市场声誉，从而在市场竞争中发挥专业化优势，并为未来药品的研发创新、品类的拓展丰富打下良好基础。迪康药业在核心产品雷贝拉唑钠肠溶片、通窍鼻炎颗粒上均有十年以上的生产和销售经验，具备坚实的市场基础。以雷贝拉唑钠肠溶片为例，近三年以来一直保持 10% 左右的市场占有率，市场份额稳定。

迪康药业的主要产品在市场上的长期流通、销售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一定的市场知名度，与标的公司在优势产品、市场领域的经营经验，共同形成了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优势。

此外，标的公司需要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主要产品之一雷贝拉唑钠肠溶片尚未有同行业企业通过一致性评价，而标的公司本身正在积极开展一致性评价；标的公司的主要产品多次在集中带量采购中中标。以上情况表明，标的公司优势产品

的竞争力及其所带来的比较优势，在长期内有较大希望得以保持和继续发挥。

（2）丰富的产品种类

迪康药业具备多种品类的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生产能力，并可以生产大量不同的剂型、种类及规格，适用于国内多种常见病的细分市场和多种治疗需求。丰富而多元化的产品种类有利于迪康药业对抗政策变动等多种因素导致的市场波动。

尽管标的公司存在产品未通过一致性评价而导致注册批件无法续期的风险，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以及部分产品被调出国家医保目录的风险，但丰富而多元化的产品种类有利于标的公司及时调整生产经营策略，通过提高对其他产品的经营力度，降低部分产品因上述风险导致收入、利润下降所带来的负面影响，从而形成了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优势。

（3）经认可的生产技术

迪康药业坚持以生产技术作为公司长久发展的核心动力，技术实力得到了有关部门的认可。2019年迪康药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成都市政府认定为“成都市企业技术中心”；2017年获四川省政府认定为“四川省企业技术中心”；2018年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的“2018年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企业名单”。

尽管标的公司存在前述风险可能导致部分产品的收入、利润出现不利波动，但主要生产线在同剂型的不同药品之间具有较强的产品调整和产能规划能力。如标的公司部分产品出现前述风险，且标的公司经充分评估后认为此等产品经济效益较低，则可以通过生产线的切换调整，提升其他经济效益较高的产品的产能和产量。标的公司经认可的过硬生产技术保障了上述应对措施的可实现性，形成了标的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优势。

（4）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

迪康药业在行业内经过近30年的耕耘，在医疗制造领域积累了大量营运经验和知识，以保持严格而一贯的质量控制。一方面，常年对生产设备积极进行改造升级，以确保设备符合数量、质量以及自动化规定；另一方面，依靠先进检测设备在生产的重要环节实施全面而高效的质量控制程序。

标的公司优势产品在市场上长期的流通和销售，以及近年来获得官方性质的集中带量采购中标，说明了标的公司的严格产品质量控制的有效性，形成了与同行业企业的比较优势。

（六）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中审众环出具的《审计报告》，迪康药业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92,290.55	72,223.08	121,230.54
非流动资产	35,624.79	35,095.30	27,527.29
资产总额	127,915.34	107,318.38	148,757.84
流动负债	76,853.31	55,606.25	109,933.80
非流动负债	2,861.11	3,624.59	2,383.14
负债总额	79,714.42	59,230.84	112,316.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200.92	48,087.53	36,440.9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6,032.56	45,826.11	36,440.90

2、合并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35,541.04	106,925.77	101,361.63
营业利润	576.46	13,560.50	10,953.93
利润总额	315.72	13,769.71	11,683.40
净利润	113.39	12,342.86	9,98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6.45	12,467.15	9,987.38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7.41	8,919.51	-1,69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91	-14,931.38	-2,06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11,001.67	11,894.16	765.22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流量净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78.18	5,882.29	-2,993.70

4、主要财务指标项目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20	1.30	1.10
速动比率（倍）	0.92	0.94	0.96
资产负债率	62.32%	55.19%	75.50%
毛利率	57.89%	68.47%	72.97%

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注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注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七）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迪康药业总资产为 127,915.3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 92,290.55 万元、非流动资产为 35,624.79 万元。迪康药业的主要资产状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2,181.11	17.3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165.64	20.46%
应收款项融资	2,986.92	2.34%
预付款项	11,290.67	8.83%
其他应收款	18,851.85	14.74%
存货	10,658.17	8.33%
其他流动资产	156.19	0.12%
流动资产合计	92,290.55	72.15%
固定资产	18,607.81	14.55%
在建工程	397.83	0.31%
无形资产	9,513.47	7.44%
开发支出	2,859.56	2.24%
长期待摊费用	3,310.20	2.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29	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6.64	0.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24.79	27.85%

资产总计	127,915.34	100.00%
------	------------	---------

1、固定资产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迪康药业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13,674.50	15,468.30	492.69	3,206.34	32,841.83
累计折旧	4,496.21	7,365.54	337.50	2,023.92	14,223.17
减值准备	10.85	-	-	-	10.85
账面价值	9,167.43	8,102.76	155.19	1,182.43	18,607.81

2、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迪康药业及子公司共拥有 17 宗土地使用权，均已取得权属证书，土地使用权面积合计 296,905.64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座落	不动产权证号	使用权类型	证载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m ²)	使用权终止日期	是否设置抵押等他项权利
1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1-4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78 号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2,877.57	2053.09.09	否
2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1-1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79 号					
3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1-9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0 号					
4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3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1 号					
5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5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2 号					
6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7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3 号					
7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8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4 号					
8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6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5 号					
9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2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6 号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土地座落	不动产权证号	使用权类型	证载用途	土地使用权面积(m ²)	使用权终止日期	是否设置抵押等其他权利
10	迪康长江	万州区新城坡 30 号	渝(2018)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911020 号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7,965.70	2068.08.16	否
			渝(2018)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911101 号				2068.08.16	
			渝(2018)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911131 号				2068.08.16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69435 号				2063.01.20	
11	迪康长江	万州区电报路 147 号 3-2 帝景湾名苑(第 3 层 2 号)	渝(2017)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813820 号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2,337.91	2054.12.31	是
12	迪康长江	五桥街道民安社区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264078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5,962	2051.04.19	是
13	迪康长江	五桥街道民安社区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264188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881	2051.04.19	是
14	迪康长江	五桥街道民安社区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264328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191,864	2051.04.19	是
15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58423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73,947	2050.07.13	是
16	迪康拉萨	拉萨经济开发区阳光新城商住楼 13 号门面	拉城国用(土登)第 1183-07-54-006 号	出让	住宅用地	31.7	2075.09.30	是
17	迪康拉萨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世通阳光新城 21 幢 1 单元 1 楼 1 号	拉城国用(土登)第 1183-2-429-368 号	出让	住宅用地	38.76	2075.09	是
合计						296,905.64		

2020 年 4 月 15 日,迪康药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天竺支行签订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迪康长江以其拥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工业厂房为该协议的履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22 日。2019 年 11 月 28 日,迪康拉萨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 8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迪康拉萨以其拥有的房产及土地为该协议的履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20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除迪康长江和迪康拉萨拥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处于抵押状态外，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其他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抵押、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3、房屋建筑物

(1) 自有房产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迪康药业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 40 项房屋建筑物，合计 48,124.17 平方米，具体如下：

序号	证载权利人	房屋座落	不动产权证号	证载用途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类型	是否设置抵押等其他权利
1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1-4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78 号	其他	78.90	出让	无
2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1-1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79 号	其他	215.82	出让	无
3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1-9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0 号	其他	222.71	出让	无
4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3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1 号	其他	103.92	出让	无
5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5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2 号	其他	180.12	出让	无
6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7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3 号	其他	215.57	出让	无
7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8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4 号	其他	299.85	出让	无
8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6 号	川（2018）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5 号	其他	72.04	出让	无

序号	证载权利人	房屋座落	不动产权证号	证载用途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类型	是否设置抵押等其他权利
9	迪康药业	眉山市东坡区新民里 60 号 1 层 2 号	川 (2018) 眉山市不动产权第 0024086 号	其他	383.84	出让	无
10	迪康长江	万州区新城坡 30 号 8 栋 2-404 室	渝 (2018)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911020 号	其他	383.84	出让	无
11	迪康长江	万州区新城坡 30 号 8 栋 2-204 室	渝 (2018)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911101 号	成套住宅	56.22	出让	无
12	迪康长江	万州区新城坡 30 号 8 栋 2-604 室	渝 (2018)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911131 号	成套住宅	56.22	出让	无
13	迪康长江	万州区新城坡 30 号 6 层 1 单元 601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69435 号	成套住宅	92.36	出让	无
14	迪康长江	万州区电报路 147 号 3-2 帝景湾名苑 (第 3 层 2 号)	渝 (2017)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813820 号	商业服务	175.89	出让	是
15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固体制剂车间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69730 号	工业	6,261.86	出让	是
16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废水处理站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115 号	工业	193.04	出让	是
17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变电所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119 号	工业	342.27	出让	是
18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动物房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160 号	工业	451.36	出让	是
19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综合楼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172 号	工业	4,134.90	出让	是
20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针剂车间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189 号	工业	7,802.85	出让	是
21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公司食堂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214 号	工业	559.37	出让	是

序号	证载权利人	房屋座落	不动产权证号	证载用途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类型	是否设置抵押等项权利
			号				
22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库房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265 号	工业	6,142.11	出让	是
23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门卫室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286 号	工业	43.56	出让	是
24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库房 (前)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287 号	工业	4,573.38	出让	是
25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简易瓶库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308 号	工业	1,113.24	出让	是
26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锅炉房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310 号	工业	603.32	出让	是
27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提取车间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319 号	工业	10,168.97	出让	是
28	迪康长江	万州区龙井沟 1 号职工食堂	渝 (2019) 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70325 号	工业	167.90	出让	是
29	迪康长江	万利路迪康制药厂院内	房权证 301 字第 011570 号	/	9.00	出让	无
30	迪康长江	万利路迪康制药厂院内	房权证 301 字第 011572 号	/	30.60	出让	无
31	迪康长江	万州区 (五桥) 民安六组/号 2 幢 5 层 3 单元 10	301 五房地证 2010 字第 01683 号	城镇住宅用地	7.74	划拨	无
32	迪康长江	五桥街办民安六组迪康药厂移民还房	房权证 301 五字第 004796 号	城镇住宅用地	85.77	划拨	无
33	迪康长江	五桥迪康路 1 号	房权证 301 五字第 012165 号	/	653.14	/	无
34	迪康拉萨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阳光新城商住楼商铺 13 号	拉萨私房权证 201100 字第 2011001933 号	住宅	161.51	出让	是
35	迪康拉萨	拉萨市金珠西路	拉萨私房权证 20120	住宅	98.18	出让	是

序号	证载权利人	房屋座落	不动产权证号	证载用途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类型	是否设置抵押等他项权利
		158 号世通 阳光新城 21 幢 1 单元 1 楼 2 号	字第 0000123705 号				
合计					46,141.37	--	--

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已取得 35 项房屋的产权证书，建筑面积合计 46,141.37 平方米。2020 年 4 月 15 日，迪康药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天竺支行签订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迪康长江以其拥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工业厂房为该协议的履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22 日。2019 年 11 月 28 日，迪康拉萨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 8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迪康拉萨以其拥有的房产及土地为该协议的履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 2020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4 日。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房屋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除迪康长江、迪康拉萨拥有的部分房屋权属处于抵押状态外，其他房屋不存在抵押、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迪康长江拥有的 5 项房屋尚未取得产权证书，建筑面积合计 1,982.80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拥有房屋总面积的 4.12%。

序号	使用人名称	房屋用途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坐落土地不动产权证号	办证进展	是否设置抵押等他项权利
1	迪康长江	燃气锅炉房	250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58423 号	正在办理竣工验收, 预计 2020 年 12 月末可取得不动产权证	否
2	迪康长江	简易仓库	601.23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58423 号	--	否
3	迪康长江	危险品库房	211.57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58423 号	--	否
4	迪康长江	岗厅	18	渝(2019)万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158423 号	--	否

5	迪康长江	生产车间	902	渝（2019）万州区 不动产权第 000158423 号	正在办理不动 产权登记证	否
---	------	------	-----	------------------------------------	-----------------	---

一处面积为 250 平方米的锅炉房建盖在迪康长江自有已办证土地上，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施工许可证，目前正在办理竣工验收，根据标的公司的说明，该处房屋不存在权属纠纷，预计 2020 年 12 月底可办理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该处房屋面积占标的公司拥有房屋总面积的比例为 0.52%，占比较小。

一处面积为 902 平方米的车间尚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根据标的公司的书面确认，该处房屋建盖在迪康长江自有已办证土地上，不存在权属纠纷，迪康长江正在办理该处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书；该处房屋面积占标的公司拥有房屋总面积的比例为 1.88%，占比较小，具有一定的可替代性，尚未取得权属证书不会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处面积合计为 830.8 平方米的房屋尚未办理不动产权证书，该等房屋为库房、岗厅，建盖在迪康长江的自有已办证土地上，根据标的公司的说明，该等房屋为非主要生产经营用房，不存在权属纠纷；该等房屋面积占标的公司拥有房屋总面积的比例为 1.72%，占比较小。

此外，根据蓝光发展和蓝迪共享出具的承诺，标的公司合法拥有其土地、房屋等资产，如因资产存在瑕疵给标的公司造成损失的，其将按本次交易前持有迪康药业的股权比例予以赔偿。综上，该等房屋尚未办理房屋权属证书不会构成本次交易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2）租赁房产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迪康药业主要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位置	房屋所有权证号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是否备案
1	迪康 中科	蓝光 发展	蓝光 发展	高新区迪康大道 1 号 1 栋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37551 号	3,417.6	2019.5.1-2039.4.30	车间	是
2	迪康 药业			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 1 号 1 栋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042514 号	6,386		办公及其他	
3	迪康 医贸（一楼）					315			

4	迪康药业			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1号8栋1楼1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42508号	267.4		锅炉房	
5	迪康药业			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1号1栋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37552号	3,989.91		中药饮片、提取车间	
6	迪康药业			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1号6栋1楼1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042507号	18,336.17		综合厂房	
7	迪康药业			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1号7栋-1层1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证第0149086	68.7		泵房	
8	迪康药业			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1号5栋1层1号、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1号5栋1层2号、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1号5栋3层3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149057号	11,997.30		库房	
9	迪康医贸					1,687.55			
10	迪康中科					500			
11	迪康芝草堂	成都天泰盛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天泰盛贸易有限公司	新民场镇新民环路西南段108号1层；新民场镇新民环路西南段106号1层	川（2017）郫县不动产第0005262号；川（2017）郫县不动产第0005261号	170.81	2018.9.20-2021.9.19	经营用房	否
12	迪康拉萨	拉萨东胜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拉萨东胜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经开区林琼港路以东、广州路延伸段以南拉萨市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孵化园区1号4层	拉房权证监证字第0005519号	1407.33	2020.3.15-2021.3.14	医药批发库房及办公	否
13	拉萨生物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拉萨经开区“工业中心”标准厂房5号楼4层	无	3521	2018.12.20-2028.12.19	医疗器械生产基地	否
14	迪康龙泽	李青	李青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319号天山科技园长江道壹号B座8-1-804	房产证号730013930	229.29	2018.1.31-2021.1.23	商业地产（非军产）	否
15	迪康尔乐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	重庆市九龙坡区兴谷路39号6幢3-4号厂房	渝（2018）九龙坡区不动产权第000626325号	15867.1	2020.9.16-2022.9.15	办公	否

		资集团有 限公司	限公司						
16	迪康医贸 (湖北办 事处)	陈晓月	陈晓月	汉阳区芳草路 111 号开来 都 市丰景 3 栋 1 单 元 26 层 3 号	鄂(2019)武汉 市汉阳不动产权 第 0011170 号	136.35	2020.6.2 3-2021.6 .22	办公	否
17	迪康医贸 (安徽办 事处)	陈旻	陈旻	安徽省合肥市 包河区广视花 园东区 7-3002 室	皖(2020)合肥 市不动产权第 5102177 号	169.47	2020.9.1 3-2021.3 .12	办公	否
18	迪康医贸 (甘肃办 事处)	魏孔兰	魏孔兰	甘肃省兰州市 城关区盐场路 上川嘉园 7 号楼 1807 室	拆迁补助房无房 产证	90	2019.12. 1-2020.1 1.30	办公	否
19	迪康医贸 (广东办 事处)	何利辉	何利 辉、林 柏励	广州市番禺区 南浦岛广州碧 桂园雅苑 35 栋 501 号房	粤房地权证穗字 第 0210297522 号	140	2020.1.1 -2021.12 .31	办公	否
20	迪康医贸 (广西办 事处)	马雪华	马雪华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西乡 塘区明秀西路 170 号龙光水悦 龙湾 13 号楼 1 单元 2905 号	桂(2016)南宁 市不动产权第 0083350 号	120.8	2020.1.1 -2021.12 .31	办公	否
21	迪康医贸 (河北办 事处)	张进	张进	裕华区金利街 28 号盛邦花园 八区 6 号住宅楼 01 单元 0604	商品房, 房产证 尚未办理完毕	109.6	2020.7.1 7-2021.7 .16	办公	否
22	迪康医贸 (河南办 事处)	刘英杰	刘英杰	郑州市阳光城 小区 6 号院 7 号 楼 1 单元 2404	拆迁补助房无房 产证	146	2019.3.1 -2021.3. 1	办公	否
23	迪康医贸 (黑龙江 办事处)	王奇峰	王奇峰	香坊区轴承街 36 号 22 栋 1 单 元 2 层 2 号	哈房权证香字第 0601034430 号	118.87	2020.1.1 -2020.12 .31	办公	否

24	迪康医贸（江苏办事处）	张元凤、陶国富	张元凤、陶国富	南京市玄武区湖景花园 02 号 305 室	苏（2017）宁玄不动产权第 0113705 号	113.69	2020.5.26-2023.5.25	办公	否
25	迪康医贸（山东办事处）	周冰雪	周冰雪	济南市天桥区宝华街 37 号名泉春晓一期工程（F 地块南）8 号住宅楼 1-2801	鲁（2016）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70512 号	135.41	2019.3.1-2022.2.28	办公	否
26	迪康医贸（山西办事处）	山西云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侯春梅	太原市小店区万科城四期 32-3-3-1	商品房，房产证尚未办理完毕	132.91	2019.7.20-2021.7.19	办公	否
27	迪康医贸（云南办事处）	朱锐勋	朱锐勋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高新区鼎易天城 1401 室	昆房权证（昆明市）字第 201455347 号	89.89	2020.3.1-2021.2.28	办公	否
28	迪康医贸（重庆办事处）	罗雪梅	伍玉双、罗雪梅	重庆市南岸区骏逸蓝山 14 幢 2 单元 4-2 号	房地籍号：NA0030060532001141400200040002	116.83	2020.4.23-2021.4.22	住房	否
29	迪康医贸（福建办事处）	肖定勇	肖定勇	福建省鼓楼区乌山西路华润万象城 52#楼 1111 室	商品房，房产证尚未办理完毕	42.88	2019.10.23-2020.10.22	办公	否
30	迪康医贸（贵州办事处）	黎锦	黎锦	贵阳市南明区四方河路 1 号山水黔城一组团 4 栋三单元 3302 号	筑房权证南明字第 010479477 号	131.97	2019.11.10-2020.11.9	办公	否
31	迪康医贸（湖南办事处）	高娟	高娟	雨花区圭塘路 228 号香樟兰亭 6 栋二单元 2308	湘（2016）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007498 号	90.4	2020.3.12-2021.3.11	办公	否
32	迪康医贸（浙江办事处）	沈建耀	沈建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彭埠街道明月嘉苑三	回迁房，未办理房产证	98.00	2020.5.20-2021.5.19	办公	否

	江办事处)			区 17 幢 1 单元 604 室					
33	迪康医贸 (京津办事处)	李钰	李钰	大兴区天和西路 2 号院 1 号楼 2 层 1 单元 202	京 (2017) 大不动产权第 0058867 号	75.53	2020.05.28-2021.05.27	居住	否
34	迪康拉萨	周素燕	刘杰, 何小林	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柠檬郡家园 13 幢 1 单元 2904 室	浙 (2017) 杭州市不动产权第 0359770 号	122.92	2020.4.1-2021.3.31	住宅	否
35	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梦想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都平安蓉城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银泰 in99 34 层的梦想加社区内相关工位, 工位列表 CDYT340230	川 (2017) 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324854 号	2861.21	2020.7.3-2021.7.2	办公	否
36	迪康中科 (北京办事处)	王毅	王毅	北京市通州区侨商中心 6-1 号楼 1805 室	无	42.52	2019.08.25-2020.12.24	居住	否
37	迪康中科 (广东办事处)	周惠珍	周惠珍	荔湾区百花路 2 号 A 幢 2004 房	回迁房, 未办理房产证	133.59	2019.10.1-2020.09.30	居家	否
38	迪康中科 (辽宁办事处)	吴杰	吴杰	沈阳市皇姑区昆山西路 232-2 号	沈房权证皇姑字第 223740 号	43.10	2019.10.1-2020.09.30	办公	否

截至报告签署日, 迪康药业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计向第三方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完成后汉商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 承租建筑面积 73,423.10 平方米的房屋。

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承租的建筑面积合计 69,106.60 平方米的房屋, 出租方已提供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承租的建筑面积合计 4,316.50 平方米的房屋, 出租方未提供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该等房屋租赁面积占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的房屋总面积的 3.55%, 占比较小且租赁用途为办公, 可替代性强, 搬迁不存在障碍, 不会对标的公司生产

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专利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 44 项专利。上述专利证书合法有效，专利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1	迪康药业	发明专利	雷贝拉唑钠肠溶口崩片及其制备方法	200910021345.4	2009.03.03	2011.05.04	否	否
2	迪康药业	发明专利	雷贝拉唑钠肠溶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745762.X	2013.12.30	2016.05.11	否	否
3	迪康药业	发明专利	埃索美拉唑钠肠溶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744173.X	2013.12.30	2016.05.11	否	否
4	迪康药业	发明专利	兰索拉唑肠溶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834496.2	2014.12.29	2019.11.19	否	否
5	迪康药业	发明专利	泮托拉唑钠肠溶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837154.6	2014.12.29	2018.09.28	否	否
6	迪康药业	发明专利	治疗妇科疾病的外用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200710201117.6	2007.07.18	2010.11.03	否	否
7	迪康药业	发明专利	一种治疗肝炎的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200410081551.1	2004.12.21	2009.05.06	否	否
8	迪康药业、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高熔点的手性苯并咪唑类化合物钠盐、制备方法及其用途	201410064455.X	2014.02.26	2016.04.06	否	否
9	迪康药业、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一种右兰索拉唑钠的新晶型及其制备	201611241456.	2016.12.29	2019.03.05	否	否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
	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法	2				
10	迪康药业、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一种右兰索拉唑钠的口崩片及其制备方法	201611241494.8	2016.12.29	2020.07.07	否	否
11	迪康药业、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一种右兰索拉唑钠的干混悬剂及其制备方法	201611241574.3	2016.12.29	2019.08.06	否	否
12	迪康药业、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一种右兰索拉唑钠的缓释胶囊及其制备方法	201611241491.4	2016.12.29	2019.12.06	否	否
13	迪康药业	实用新型	一种防塌床的顶喷制粒流化床	201822252017.2	2018.12.29	2019.12.31	否	否
14	迪康药业	外观设计	包装盒（肤痒颗粒）	201830767285.0	2018.12.28	2019.07.16	否	否
15	迪康药业	外观设计	包装盒（通窍鼻炎颗粒）	201830767297.3	2018.12.28	2019.07.16	否	否
16	迪康药业	外观设计	包装盒（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201830767301.6	2018.12.29	2019.12.31	否	否
17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聚乳酸组合物膜	03117482.50	2003.03.18	2006.09.20	否	否
18	迪康中	发明	水热法制备羟基磷	200610	2006.03.28	2007.09.12	否	否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科	专利	灰石胶体的方法	020579.3				
19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吸收性骨止血剂	200410040076.3	2004.06.28	2009.11.4	否	否
20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骨修复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110422995.7	2011.12.16	2013.8.21	否	否
21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椎间融合器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388513.X	2013.08.30	2014.07.30	否	否
22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功能性敷料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201310520955.5	2013.10.29	2015.06.03	否	否
23	迪康中科	实用新型	一种可吸收宫腔球囊	201621375715.6	2016.12.15	2017.11.28	否	否
24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一种止血防粘连膜及其制备方法	201611118675.1	2016.12.07	2018.05.11	否	否
25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一种装载药物粒子的可降解导管	201710823668.X	2017.09.12	2018.06.28	否	否
26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一种止血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201611117816.8	2016.12.07	2019.08.16	否	否
27	迪康中科	发明专利	一种可吸收宫腔球囊	201611157711.5	2016.12.15	2019.11.05	否	否
28	迪康中科	实用新型	一种止血夹	201920034083.4	2019.01.08	2020.02.18	否	否
29	迪康中科	实用新型	可吸收止血粉喷瓶	201921283637.0	2019.08.08	2020.07.07	否	否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30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用于冲药机的循环除粉末器	201820450129.6	2018.03.31	2018.11.02	否	否
31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制药压片机自动清理装置	201820450134.7	2018.03.31	2018.11.02	否	否
32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药片冲压机	201820450167.1	2018.03.31	2018.11.02	否	否
33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冲压制药机	201820458429.9	2018.03.31	2019.06.25	否	否
34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药片冲压机用冲头清洁构造	201820458571.3	2018.03.31	2018.11.02	否	否
35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药片成型机	201820458574.7	2018.03.31	2018.11.02	否	否
36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医药胶囊处理容器	201820648581.3	2018.05.03	2019.04.02	否	否
37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胶囊药粒除湿装置	201820657333.5	2018.05.03	2018.12.07	否	否
38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医用针剂处理系统	201820657460.5	2018.05.03	2019.01.25	否	否
39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针剂整理架	201820657466.2	2018.05.03	2018.12.07	否	否
40	迪康长江	实用新型	针剂瓶处理池总成	201820683916.5	2018.05.03	2019.04.02	否	否
41	迪康长江	发明专利	虫草粉剂的制备方法	01108684.X	2001.07.30	2004.10.20	否	否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
42	迪康长江	发明专利	虫草胶囊及制备方法	01108685.8	2001.07.30	2004.10.20	否	否
43	迪康长江	发明专利	一种注射用冻干组合物及制备方法	201410263235.X	2014.06.14	2017.09.22	否	否
44	迪康尔乐	发明专利	5型磷酸二酯酶抑制剂及其应用	201510359738.1	2015.06.26	2019.11.01	否	否

5、注册商标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 218 项注册商标，17 项被许可使用商标。其中：

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已取得 218 项注册商标的商标注册证，上述商标注册证合法有效，注册商标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许可使用 17 项注册商标，被许可方已经取得商标注册证。许可方合法拥有上述商标，许可方与标的公司签订了许可使用协议，该等许可使用协议合法有效并对合同双方具有约束力。

（1）自有商标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
1	迪康药业	迪甘泰	40898636	5	2020.07.07-2030.07.06	否	否
2	迪康药业	迪米净	40895196	5	2020.07.07-2030.07.06	否	否
3	迪康药业	迪希安	40883744	5	2020.07.07-2030.07.06	否	否
4	迪康药业	迪希安	40883722	10	2020.07.07-2030.07.06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
5	迪康药业	迪诺平	40883714	10	2020.07.07-2030.07.06	否	否
6	迪康药业	迪诺平	40883002	5	2020.07.07-2030.07.06	否	否
7	迪康药业	迪米净	40882973	10	2020.07.07-2030.07.06	否	否
8	迪康药业	迪甘泰	40875544	10	2020.07.07-2030.07.06	否	否
9	迪康药业	蓝光迪康	40261292	10	2020.03.28-2030.03.27	否	否
10	迪康药业	蓝光迪康	40261276	5	2020.03.28-2030.03.27	否	否
11	迪康药业	迪康龙泽	40260512	5	2020.03.28-2030.03.27	否	否
12	迪康药业	迪康尔乐	40260076	44	2020.03.28-2030.03.27	否	否
13	迪康药业	迪康尔乐	40260066	35	2020.03.28-2030.03.27	否	否
14	迪康药业	迪康龙泽	40255670	10	2020.03.28-2030.03.27	否	否
15	迪康药业	蓝光迪康	40248448	44	2020.03.28-2030.03.27	否	否
16	迪康药业	迪康龙泽	40245441	35	2020.03.21-2030.03.20	否	否
17	迪康药业	蓝光迪康	40244278	35	2020.03.28-2030.03.27	否	否
18	迪康药业	迪康尔乐	40240377	10	2020.03.21-2030.03.20	否	否
19	迪康药业	迪康龙泽	40237515	44	2020.03.21-2030.03.20	否	否
20	迪康药业	迪康尔乐	40237429	5	2020.06.07-2030.06.06	否	否
21	迪康药业	TINCO	35035305	5	2020.03.14-2030.03.13	否	否
22	迪康药业	迪康	32993529	10	2019.07.28-2029.07.27	否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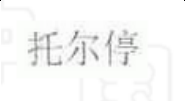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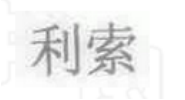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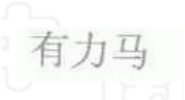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23	迪康药业	迪康宝宝乐	32364611	10	2019.04.07-2029.04.06	否	否
24	迪康药业	迪康宝宝乐	32357494	5	2019.04.07-2029.04.06	否	否
25	迪康药业	迪康	12106262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26	迪康药业	贝可	12106261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27	迪康药业	DIKANG	12106260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28	迪康药业	大孙源	12106259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29	迪康药业	芝草堂	12106258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30	迪康药业	慎微堂	12106256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31	迪康药业	荷花池	12106255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32	迪康药业	安斯菲	12106254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33	迪康药业	安可妥	12106253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34	迪康药业	迪康龙仁	12106252	35	2014.07.21-2024.07.20	否	否
35	迪康药业	艾迪康	5622201	5	2019.11.28-2029.11.27	否	否
36	迪康药业	DIKANG LONGQI	4866002	5	2019.01.21-2029.01.20	否	否
37	迪康药业	迪康龙仁	4866001	5	2019.01.21-2029.01.20	否	否
38	迪康药业	圣瑞普	4721123	5	2018.11.21-2028.11.20	否	否
39	迪康药业	Senriop	4721122	5	2018.11.07-2028.11.06	否	否
40	迪康药业	帕迪星	4210626	5	2017.07.28-2027.07.27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41	迪康药业	帕必妥	4210525	5	2017.07.28-2027.07.27	否	否
42	迪康药业	迪康	4109923	5	2017.09.07-2027.09.06	否	否
43	迪康药业	感复欣	3926627	5	2016.11.28-2026.11.27	否	否
44	迪康药业	呼呼	3896543	5	2016.07.07-2026.07.06	否	否
45	迪康药业	HUHU	3896542	5	2016.07.07-2026.07.06	否	否
46	迪康药业		3896299	5	2017.02.21-2027.02.20	否	否
47	迪康药业	迪康贝宁	3262189	5	2014.01.07-2024.01.06	否	否
48	迪康药业	迪康贝利	3262158	5	2014.01.07-2024.01.06	否	否
49	迪康药业	荷花池	3172302	5	2013.07.14-2023.07.13	否	否
50	迪康药业	荷花池	3172301	35	2013.10.21-2023.10.20	否	否
51	迪康药业	美·迪康	3129719	5	2013.05.28-2023.05.27	否	否
52	迪康药业	安斯菲	3046268	5	2013.02.28-2023.02.27	否	否
53	迪康药业		3013881	3	2013.02.07-2023.02.06	否	否
54	迪康药业		3013872	10	2013.01.28-2023.01.27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55	迪康药业		3013871	30	2013.01.28-2023.01.27	否	否
56	迪康药业		3013857	1	2013.02.21-2023.02.20	否	否
57	迪康药业		3013856	5	2013.08.21-2023.08.20	否	否
58	迪康药业	安可妥	1909128	5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59	迪康药业	慎微堂	1963306	35	2013.02.21-2023.02.20	否	否
60	迪康药业	芝草堂	1963301	35	2013.02.21-2023.02.20	否	否
61	迪康药业	慎微堂	1909256	5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62	迪康药业	道地堂	1909255	5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63	迪康药业	不二堂	1909252	5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64	迪康药业	芝草堂	1909246	5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65	迪康药业	大孙源	1952535	35	2012.12.14-2022.12.13	否	否
66	迪康药业	开遗	1901589	1	2012.12.07-2022.12.06	否	否
67	迪康药业	以伦	1901588	1	2012.10.21-2022.10.20	否	否
68	迪康药业	大孙源	1782225	10	2012.06.07-2022.06.06	否	否
69	迪康药业	开遗	1782224	10	2012.06.07-2022.06.06	否	否
70	迪康药业	以伦	1782223	10	2012.06.07-2022.06.06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
71	迪康药业	东方红	1971433	42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72	迪康药业	安定	1971427	42	2012.10.21-2022.10.20	否	否
73	迪康药业	长征	1971421	42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74	迪康药业	仁济	1794364	42	2012.06.21-2022.06.20	否	否
75	迪康药业	大孙源	1794363	42	2012.06.21-2022.06.20	否	否
76	迪康药业	甘泉	1794361	42	2012.06.21-2022.06.20	否	否
77	迪康药业	以伦	1794360	42	2012.06.21-2022.06.20	否	否
78	迪康药业	开遗	1794358	42	2012.06.21-2022.06.20	否	否
79	迪康药业	布吉	1794356	42	2012.06.21-2022.06.20	否	否
80	迪康药业	若迪康	2022304	5	2015.01.07-2025.01.06	否	否
81	迪康药业	若迪康	1949676	30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82	迪康药业	好迪康	1949672	30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83	迪康药业	大孙源	1795514	5	2012.06.28-2022.06.27	否	否
84	迪康药业	开遗	1795513	5	2012.06.28-2022.06.27	否	否
85	迪康药业	以伦	1795512	5	2012.06.28-2022.06.27	否	否
86	迪康药业	好迪康	1795509	5	2012.06.28-2022.06.27	否	否
87	迪康药业	绿迪康	1795503	5	2012.06.28-2022.06.27	否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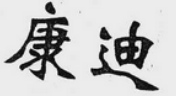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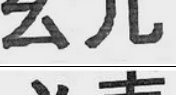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
88	迪康药业	风泰	2014798	5	2012.10.28-2022.10.27	否	否
89	迪康药业	美迪康	1770637	5	2012.05.21-2022.05.20	否	否
90	迪康药业	享受	1770636	5	2012.05.21-2022.05.20	否	否
91	迪康药业	享受	1768350	30	2012.05.14-2022.05.13	否	否
92	迪康药业	固泰	1748479	30	2012.04.14-2022.04.13	否	否
93	迪康药业	柳姿	1748471	30	2012.04.14-2022.04.13	否	否
94	迪康药业	夜泰	1748469	30	2012.04.14-2022.04.13	否	否
95	迪康药业	风泰	1748463	30	2012.04.14-2022.04.13	否	否
96	迪康药业	柳姿	1745492	5	2012.04.14-2022.04.13	否	否
97	迪康药业	夜泰	1745491	5	2012.04.14-2022.04.13	否	否
98	迪康药业	迪康固泰	1740571	5	2012.04.07-2022.04.06	否	否
99	迪康药业		1738910	30	2012.03.28-2022.03.27	否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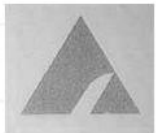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100	迪康药业		1736571	5	2012.03.28-2022.03.27	否	否
101	迪康药业		1720586	5	2012.02.28-2022.02.27	否	否
102	迪康药业		1716361	3	2012.02.21-2022.02.20	否	否
103	迪康药业		1624462	5	2011.08.28-2021.08.27	否	否
104	迪康药业		1624461	5	2011.08.28-2021.08.27	否	否
105	迪康药业		1624460	5	2011.08.28-2021.08.27	否	否
106	迪康药业		1628599	5	2011.09.07-2021.09.06	否	否
107	迪康药业		1612495	5	2011.08.07-2021.08.06	否	否
108	迪康药业		1752564	30	2012.04.21-2022.04.20	否	否
109	迪康药业		1700817	5	2012.01.21-2022.01.20	否	否
110	迪康药业		1645585	10	2011.10.07-2021.10.06	否	否
111	迪康药业		1632544	5	2011.09.14-2021.09.13	是，许可石家庄龙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许可期限至2021.1.31	否
112	迪康药业		1632461	5	2011.09.14-2021.09.13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113	迪康药业	骨其扬	1632460	5	2011.09.14-2021.09.13	否	否
114	迪康药业	DIKANG	1632357	3	2011.09.14-2021.09.13	否	否
115	迪康药业		1632351	3	2011.09.14-2021.09.13	否	否
116	迪康药业	保随安 patrilia	1612567	5	2011.08.07-2021.08.06	否	否
117	迪康药业	固其扬	1612566	5	2011.08.07-2021.08.06	否	否
118	迪康药业	迪 康 野	1612296	3	2011.08.07-2021.08.06	否	否
119	迪康药业	保睡安 patrilia	1612295	3	2011.08.07-2021.08.06	否	否
120	迪康药业	保睡安 patrilia	1612294	3	2011.08.07-2021.08.06	否	否
121	迪康药业		1556427	5	2011.04.21-2021.04.20	否	否
122	迪康药业		1508407	5	2011.01.21-2021.01.20	否	否
123	迪康药业		1446368	5	2020.09.21-2030.09.20	否	否
124	迪康药业	迪康浓艾罗	1410368	5	2020.06.21-2030.06.20	否	否
125	迪康药业	迪康宝宝乐	1410367	5	2020.06.21-2030.06.20	否	否
126	迪康药业	迪康佰泰	1104606	5	2017.09.21-2027.09.20	否	否
127	迪康药业	迪康贝乐	1104605	5	2017.09.21-2027.09.20	否	否
128	迪康药业	爽 芙	1104604	5	2017.09.21-2027.09.20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129	迪康药业	泰 银	1104594	5	2017.09.21-2027.09.20	否	否
130	迪康药业	ZONHCOLA	1101582	32	2017.09.14-2027.09.13	否	否
131	迪康药业	迪康麗舒	1087000	5	2017.08.28-2027.08.27	否	否
132	迪康药业	迪康樂素	1086999	5	2017.08.28-2027.08.27	否	否
133	迪康药业	迪康妮舒	1086998	5	2017.08.28-2027.08.27	否	否
134	迪康药业	迪康立舒	1086997	5	2017.08.28-2027.08.27	否	否
135	迪康药业	圣隆	1086973	5	2017.08.28-2027.08.27	否	否
136	迪康药业	迪康利泰	1086908	5	2017.08.28-2027.08.27	否	否
137	迪康药业	迪康殷泰	1086907	5	2017.08.28-2027.08.27	否	否
138	迪康药业	迪康雅話	1081147	5	2017.08.21-2027.08.20	否	否
139	迪康药业	迪 通	1062748	5	2017.07.28-2027.07.27	否	否
140	迪康药业	殷泰	1099465	5	2017.09.14-2027.09.13	否	否
141	迪康药业	迪康舒泰	1074672	5	2017.08.14-2027.08.13	否	否
142	迪康药业	NETYE	1026217	5	2017.06.14-2027.06.13	否	否
143	迪康药业	贝可	1026315	5	2017.06.14-2027.06.13	否	否
144	迪康药业	星尼	1014990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45	迪康药业	利夫	1014989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46	迪康药业	迪奇	1014988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47	迪康药业	SANE	1014987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148	迪康药业	BACOR	1014986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49	迪康药业	TINCO	1014985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0	迪康药业	yerta	1014950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1	迪康药业	殷太	1014886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2	迪康药业	迪尼	1014947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3	迪康药业	玛杰	1014946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4	迪康药业	MAGE	1014945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5	迪康药业	莱琪	1014944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6	迪康药业	迪雷	1014943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7	迪康药业	雅诺	1014910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8	迪康药业	利弗	1014907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59	迪康药业	LAFE	1014893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60	迪康药业	DINE	1014892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61	迪康药业	迪夫	1014891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62	迪康药业	DILA	1014888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63	迪康药业	DEFULL	1014885	5	2017.05.28-2027.05.27	否	否
164	迪康药业	LOJY	1008711	5	2017.05.21-2027.05.20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
165	迪康药业		1025990	42	2017.06.07-2027.06.06	否	否
166	迪康药业		984675	5	2017.04.21-2027.04.20	否	否
167	迪康药业		1008652	5	2017.05.21-2027.05.20	否	否
168	迪康药业		999603	30	2017.05.07-2027.05.06	否	否
169	迪康药业		1007507	42	2017.05.14-2027.05.13	否	否
170	迪康药业		996775	5	2017.05.07-2027.05.06	否	否
171	迪康药业		990729	5	2017.04.28-2027.04.27	否	否
172	迪康药业		990728	5	2017.04.28-2027.04.27	否	否
173	迪康药业		982496	10	2017.04.14-2027.04.13	否	否
174	迪康药业		970977	10	2017.03.28-2027.03.27	否	否
175	迪康药业		1008888	5	2017.05.21-2027.05.20	否	否
176	迪康药业		1002484	3	2017.05.14-2027.05.13	否	否
177	迪康药业		936566	5	2017.01.28-2027.01.27	否	否
178	迪康药业		936565	5	2017.01.28-2027.01.27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179	迪康药业	稚乐	936564	5	2017.01.28-2027.01.27	否	否
180	迪康药业	坤泰	936563	5	2017.01.28-2027.01.27	否	否
181	迪康药业	迪康萬金	912716	5	2016.12.14-2026.12.13	否	否
182	迪康药业		818147	5	2016.02.28-2026.02.27	否	否
183	迪康药业	DIKN-迪康	814100	5	2016.02.14-2026.02.13	否	否
184	迪康药业	迪康	780253	5	2015.10.07-2025.10.06	否	否
185	迪康药业	坤泰	759113	5	2015.08.07-2025.08.06	否	否
186	迪康药业		770863	42	2014.10.28-2024.10.27	否	否
187	迪康药业	陰泰	696393	5	2014.07.07-2024.07.06	否	否
188	迪康药业	龍嗣	690113	5	2014.05.21-2024.05.20	否	否
189	迪康药业	龍固	690112	5	2014.05.21-2024.05.20	否	否
190	迪康药业	ZOI ZOI ZOI	682146	3	2014.03.21-2024.03.20	否	否
191	迪康药业		682127	3	2014.03.21-2024.03.20	否	否
192	迪康药业	戴曼特	682126	3	2014.03.21-2024.03.20	否	否
193	迪康药业	爱露	681022	5	2014.03.14-2024.03.13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194	迪康药业		664273	2	2013.11.0-2023.11.06	否	否
195	迪康药业		664204	5	2013.11.07-2023.11.06	否	否
196	迪康药业		664203	5	2013.11.07-2023.11.06	否	否
197	迪康药业		664180	3	2013.11.07-2023.11.06	否	否
198	迪康长江	泰克吉宁	3608358	5	2005.09.14-2025.09.13	否	否
199	迪康长江	TECHGENE	3608359	5	2005.09.14-2025.09.13	否	否
200	迪康长江	艾 迈	3894415	5	2006.08.28-2026.08.27	否	否
201	迪康长江	艾 俞	3894416	5	2016.08.28-2026.08.27	否	否
202	迪康长江		5153894	5	2009.06.14-2029.06.13	否	否
203	迪康长江	baduola	5153895	5	2009.06.14-2029.06.13	否	否
204	迪康长江	巴多拉	5153896	5	2009.06.14-2029.06.13	否	否
205	迪康长江		234987	5	2015.10.15-2025.10.14	否	否
206	迪康中科	DIKFILM	1589522	10	2001.06.21-2021.06.19	否	否
207	迪康中科	DIKFIX	1589541	10	2001.06.21-2021.06.19	否	否
208	迪康中科	DIKSUTURE	1589540	10	2001.06.21-2021.06.19	否	否
209	迪康中科	迪康	1620087	1	2001.06.21-2021.06.19	否	否
210	迪康中科	速肤康	12784983	10	2014.10.28-2024.10.27	否	否
211	迪康中科	美敷佳	12801310	5	2014.10.28-2024.10.27	否	否
212	迪康中科	美敷莱	12785037	10	2014.10.28-2024.10.27	否	否

序号	证载权利人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权利
213	迪康中科	舒爽宁	12785077	10	2014.10.28-2024.10.27	否	否
214	迪康中科	DIKMiNi	12801493	10	2014.10.28-2024.10.27	否	否
215	迪康中科	DIKFILLING	12801572	10	2014.11.14-2024.11.13	否	否
216	迪康中科	DIKDRESSING	12801422	10	2014.11.14-2024.11.13	否	否
217	迪康中科	舒康宁	12785127	10	2015.03.20-2025.03.19	否	否
218	迪康中科	敷尔美	12801352	5	2015.03.28-2025.03.27	否	否

(2) 被许可使用商标

序号	许可人	被许可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商品类别	有效期	许可期限	许可方式
1	吉林省哈总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迪康长江		12306379	5	2014.08.28-2024.08.27	2015.11.19-2020.11.18	普通许可
2	西安利君精华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迪康长江	利君精华	3460422	5	2004.11.21-2024.11.20	2016.01.25-2021.01.24	普通许可
3	刘中华	迪康长江	甲 红	4954979	5	2009.02.14-2029.02.13	2018.01.01-2020.12.31	普通许可
4	安徽新橙堡商贸有限公司	迪康长江	稳舒快	14043426	5	2015.04.21-2025.04.20	2017.10.31 自现有库存和包材到销售完为止	普通许可
5	张新	迪康长江	优 活 <i>Excellent Live</i>	8688855	5	2011.12.21-2021.12.20	2017.07.01-2020.06.30	普通许可
6	河南维普泰克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迪康长江	泰克磊	19724784	5	2017.06.14-2027.06.13	未约定	普通许可

序号	许可人	被许可人	商标	注册号	核定商品类别	有效期	许可期限	许可方式
7	张军	迪康长江	海元堂	10721530	5	2013.08.07-2023.08.06	2015.12.01-2020.12.31	普通许可
8	重庆天星普信医药咨询有限公司	迪康药业	DiQi 蒂奇	19285568	5	2017.04.21-2027.04.20	2020.07.01-2021.07.01	普通许可
9	四川联成迅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迪康药业	善时	5224677	5	2019.07.07-2029.07.06	2019.07.01-2021.07.06	普通许可
10	迪康药业	迪康长江	圣瑞普	4721123	5	2018.11.21-2028.11.20	2019.03.19-2024.03.31	普通许可
11	迪康药业	迪康长江	帕迪星	4210626	5	2017.07.28-2027.07.27	2019.03.19-2027.07.27	普通许可
12	迪康药业	迪康长江	迪康	4109923	5	2017.09.07-2027.09.06	2018.11.26-2023.11.26	普通许可
13	迪康药业	迪康中科	迪康	4109923	5	2017.09.07-2027.09.06	2018.11.26-2023.11.26	普通许可
14	迪康药业	迪康长江	DIKANG	1632544	5	2011.09.14-2021.09.13	2018.11.26-2021.09.13	普通许可
15	迪康药业	迪康长江	星尼	1014990	5	2017.05.28-2027.05.27	2018.11.26-2023.11.26	普通许可
16	迪康药业	迪康长江	必泰	984675	5	2017.04.21-2027.04.20	2018.11.26-2023.11.26	普通许可
17	迪康药业	迪康长江	坤泰	936563	5	2017.01.28-2027.01.27	2018.11.26-2023.11.26	普通许可

6、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合计拥有 6 项软件著作权、8 项作品著作权。上述软件著作权证书合法有效，软件著作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1) 软件著作权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号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他项权利
1	迪康药业	改进型压片机优化升级记录平台 V1.0	2019SR0506492	软著登字第 3927249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02.22	否	否
2	迪康药业	连线分装机数据分析软件 V1.0	2019SR0506447	软著登字第 3927204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04.09	否	否
3	迪康药业	枕式包装机调配控制平台 V1.0	2019SR0506502	软著登字第 3929259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06.08	否	否
4	迪康药业	全自动胶囊填充剂产品检验系统 V1.0	2019SR0508888	软著登字第 3929645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10.24	否	否
5	迪康药业	手工打包连线装置控制管理软件 V1.0	2019SR0509203	软著登字第 3929960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05.23	否	否
6	迪康药业	提取罐废气处理控制系统 V1.0	2019SR0506459	软著登字第 3927216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05.23	否	否

(2) 作品著作权

序号	权利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作品类型	作品完成日期	作品首次登记日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他项权利
1	迪康药业	包装盒（肾舒颗粒）	21-2011-F（8021）-0234	美术作品	2006.12.31	2011.05.13	否	否

序号	权利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作品类型	作品完成日期	作品首次登记日期	是否许可他人使用	是否设置质押等其他权利
2	迪康药业	包装盒（抗骨增生片）	21-2011-F (8022) -0235	美术作品	2006.12.31	2011.05.13	否	否
3	迪康药业	包装盒（肤痒颗粒）	21-2011-F (8023) -0236	美术作品	2006.12.31	2011.05.13	否	否
4	迪康药业	包装盒（胃康灵胶囊蓝）	21-2011-F (8024) -0237	美术作品	2006.12.31	2011.05.13	否	否
5	迪康药业	包装盒（咽炎片）	21-2011-F (8025) -0238	美术作品	2006.12.31	2011.05.13	否	否
6	迪康药业	包装盒（胃康灵胶囊）	21-2011-F (8026) -0239	美术作品	2006.12.31	2011.05.13	否	否
7	迪康药业	包装盒（通窍鼻炎片）	21-2011-F (8027) -0240	美术作品	2006.12.31	2011.05.13	否	否
8	迪康药业	包装盒（通窍鼻炎片黄）	21-2011-F (8029) -0242	美术作品	2006.12.31	2011.05.13	否	否

（八）主要负债和或有负债

1、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迪康药业主要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800.00	62.4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22.52	7.56%
预收款项	7.08	0.01%

合同负债	609.86	0.77%
应付职工薪酬	1,225.60	1.54%
应交税费	988.23	1.24%
其他应付款	15,364.40	1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2,835.61	3.56%
流动负债合计	76,853.31	96.41%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211.65	2.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9.46	0.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1.11	3.59%
负债总计	79,714.42	100.00%

2、或有负债情况

2018年5月31日，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向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背书转让金额为30万元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一张，汇票出票人为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承兑人为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出票日期为2018年2月7日，到期日为2018年8月7日。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在票据到期后，向承兑人提示付款无果后，于2018年12月21日通过银行网上系统向承兑人、出票人和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同时提报追索后无果。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4日向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票据承兑人、出票人和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连带偿付票据金额30万元及利息。

2020年6月28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宁01民初347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支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30万元及利息（利息以票据金额为基数，自2018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19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自2019年8月20日起至判决确定之日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2020年8月19日，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向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出具《沟通函》，要求支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30万元及利息2.43万元，其中2018年8月8日至2019年8月19日的利息13,44.003元，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6月28日的利息10,898.00元，票据本息合计324,341.00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重庆迪康长江制药有限公司与四川汇利实业有限公司就票据本息的偿付尚未达成一致。

（九）对外担保、抵押、质押情况

1、迪康长江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抵押

2020年4月15日，迪康药业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小天竺支行签订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迪康长江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工业厂房为该协议的履行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2020年4月23日起至2023年4月22日。

2、迪康拉萨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抵押

2019年11月28日，迪康拉萨与中国银行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金额为800万元，期限自2019年12月13日至2020年12月13日，利率为固定利率2.35%。迪康药业与中国银行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8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迪康拉萨与中国银行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抵押合同》，抵押物为房产及土地。

除上述事项外，迪康药业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和其他抵押、质押情况。

（十）行政处罚、重大诉讼、仲裁等情况

1、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迪康药业及子公司曾受到行政处罚的主要情况如下：

因向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水污染物超过水污染物排放标准，2018年5月8日，成都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执法局向迪康药业下发编号为成高环罚字[2018]06018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迪康药业处以10万元罚款。就上述处罚，成都市高新区环境保护与城市综合执法局已出具证明，证明迪康药业已缴纳罚款，并完成整改。迪康药业的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严重污染环境的违法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迪康药业未受到其他国土、消防、安监、环保等方面的行政处罚。

2、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金额在 100 万以上且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十一）本次收购的定价依据

根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90,627 万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迪康药业 1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9 亿元。

（十二）董事会对本次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1、董事会对评估机构、评估假设前提、评估方法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充分了解本次交易有关评估事项后，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如下意见：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符合《证券法》规定，具备专业胜任能力。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以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遵循了市场通行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采用了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分别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最终选择了收益法的评估值作为标的资产评估结果。

本次交易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行业规范的要求，实际评估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的价值分析原理、采用的模型、选取的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预期收益的可实现性较强，评估依据及评估结论合理。最终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正式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评估定价公允。

综上所述，本次重组中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2、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事项的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如下意见：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为本次交易聘请的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符合《证券法》规定，具备专业胜任能力。除业务关系外，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本公司及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其他交易主体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相关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标的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本次交易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机构采用了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评估方法分别对标的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最终选择了收益法的评估值作为标的资产评估结果。本次交易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行业规范的要求，实际评估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

（4）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的价值分析原理、采用的模型、选取的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预期收益的可实现性较强，评估依据及评估结论合理。最终交易价格以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正式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评估定价公允。

综上所述，本次重组中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十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均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十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迪康制药 100%的股权，标的资产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及 2019 年度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指标的比例如下：

项目	上市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	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 财务指标 占上市公司 比重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次交易价 格	两者金额孰高	
总资产（万元）	170,458.21	127,915.34	90,000.00	127,915.34	75.04%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权益（万元）	57,539.82	46,032.56		90,000.00	156.41%

项目	上市公司 (2020年6月30日)	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 财务指标 占上市公司 比重
		2020年6月30 日	本次交易价 格	两者金额孰高	
项目	上市公司 (2019年度)	标的资产 (2019年度)			标的资产 财务指标 占上市公司 比重
营业收入(万元)	115,730.33	106,925.77			92.39%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十四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十五) 本次交易的决策和批准情况

1、本次交易已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 上市公司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 交易对方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蓝光发展已就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签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蓝迪共享已就本次交易出具了同意本次交易的合伙人会议决议。

(3) 经营者集中审查

2020年8月28日，本次交易取得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下发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318号），对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成都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汉商集团可以实施集中。

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决策及审批程序

(1)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

(2) 其他必须的审批、备案或授权（如有）。

上述决策及审批程序均为本次交易实施的前提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完成上述决策及审批程序以及完成上述决策及审批程序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六）本次交易相关合同的内容摘要

2020年7月28日，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商大健康，与蓝光发展和蓝迪共享共同签署了本次交易的《股份转让协议》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2020年9月23日，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商大健康，与蓝光发展和蓝迪共享共同签署了本次交易的《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补充协议》。

上述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其中“甲方”、“受让方”指汉商集团和汉商大健康；“乙方”指蓝光发展；“丙方”指蓝迪共享；“转让方”指蓝光发展和蓝迪共享。

1、《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股份转让及价款支付

① 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08,489,214 股股份转让给上市公司，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200,000 股股份转让给汉商大健康；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0,310,786 股股份转让给上市公司。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转让方将不再持有标的公司的股份，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1	汉商集团	118,800,000	99%
2	汉商大健康	1,200,000	1%

② 乙方和丙方转让给甲方的标的股份包括该股份项下所有的附带权益、权利（包括与标的股份有关的中国法律法规和标的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股东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和权益），且上述标的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及其他第三者权益或主张。

③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预估值为 9 亿元，本次股份转让交易价格合计为 9 亿元，最终交易价格以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公司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

④ 甲方于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以上市公司名义开立的但由上市公司和乙方共管的账户支付诚意金人民币 3,000 万元，在标的股份交割后 5 个工

作日内，上述诚意金作为股份转让价款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上市公司和乙方在诚意金作为股份转让价款支付给转让方后 5 个工作日内共同配合解除对共管账户的共同监管。如股份转让协议终止，则上市公司和乙方自协议终止后 5 个工作日内共同配合解除对共管账户的共同监管。

⑤ 各方同意，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价款由甲方以现金支付至乙方和丙方书面指定的银行账户，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A 第一期转让价款支付：甲方在标的股份交割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向转让方支付 51%的股份转让价款（包含已转换为股份转让价款的诚意金）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上市公司股东卓尔控股有限公司为甲方支付 51%股权转让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B 第二期转让价款支付：2021 年 5 月 31 日前，甲方支付剩余 49%股权转让价款。

在标的股份交割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所持标的公司 49%股权质押给转让方，作为支付剩余 49%股权转让价款的担保，在甲方支付完毕第二期转让价款后 5 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应配合解除标的公司 49%股权的质押。上市公司股东卓尔控股有限公司为甲方支付剩余 49%股权转让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业绩承诺期届满后，甲方仍未支付全部剩余转让价款，则乙方有权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评估值为定价基础收购甲方所持标的公司 51%股权。

（2）过渡期安排及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① 自本协议签署日至交割完成日，乙方和丙方应保证：

A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经营，维持所有重要合同的继续有效及履行；

B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应积极收取其享有的应收账款；

C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维持其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保证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净资产不发生不合理的减损；

D 根据标的公司章程的规定正当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得利用股东身份实施任何侵害标的公司利益或其潜在股东权益的行为；

E 未经甲方同意，不在标的股份上新增任何权利负担；

F 不签署任何协议或进行任何行为使本次交易受到限制或不利影响。

② 乙方和丙方保证，非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自本协议签署日至交割完成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进行以下行为：

A 变更其现行遵循的会计准则、会计政策、财务或税收处理方法或规则，但依据法律法规调整的除外；

B 变更注册资本，进行利润分配；

C 收购任何 100 万元以上的股份、合伙企业份额、单独或与第三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合伙企业或进行其他权益性投资，或任何其他资产，进行 100 万元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

D 签订任何贷款协议，签订任何限制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其现时业务的合同或协议；

E 签订、参与或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使本协议项下交易和安排受到任何限制或不利影响；

F 提供对外担保；

G 转让、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置 100 万元以上的资产或业务，或在该等资产上设定任何权利负担；

H 终止、限制或不按照相关规定提前续办或维持任何重大业务经营许可资质；

I 在正常业务经营之外签署纯义务性或非正常的合同；

J 就其经营活动进行任何重大变更；

K 签署任何协议或安排、作出任何决议或决定或采取任何行动或措施以致对标的公司的业务、资产、资质、财务状况或价值产生重大不利变化；

L 修改公司章程，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修改的除外；

M 改组董事会或监事会，解聘现有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团队，本协议或双方另有约定除外。

③ 在过渡期间，标的公司产生的盈利和收益由受让方享有，亏损和损失由转让方按转让的股份比例承担。若标的公司在过渡期间产生亏损或损失，则受让方将从应支付的第一期转让价款中扣除转让方应向受让方补偿的金额。

④ 标的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股东享有，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完成日期间，标的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转让方进行利润分配。

（3）标的公司利润补偿的安排

本次交易拟采用收益法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就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的盈利承诺及补偿情况，各方将签订明确可行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根据上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如果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程序确认的累积实际净利润少于累积承诺净利润的，对于该利润差额部分，由转让方在业绩承诺期满后以现金方式向受让方进行补偿。

（4）交割

① 各方同意，标的股份的交割应满足以下先决条件：

A 本协议已经生效；

B 转让方在本协议中作出的陈述和保证在本协议签署日（含当日）至交割完成日（含当日）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C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核心员工签订服务期需覆盖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

D 标的公司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E 标的公司不存在禁止转让方履行本协议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生效法院判决、裁定等；

F 标的公司股份不涉及尚未完结的诉讼、仲裁或者其他争议，或者存在被查封、冻结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② 各方同意，在上款第 A 项先决条件满足后的 2 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及标的公司向甲方出具说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已满足上款第 B 项至第 F 项先决条件，甲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收到说明函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如甲方在收到说明函后 2 个工作日内未确认也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上款第 B 项至第 F 项先决条件已经满足。转让方应在标的股份交割的先决条件全部满足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标的股份的交割，即标的公司将受让方记载于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受让方应予以配合。

③ 为免疑义，甲方已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支付股份转让价款不应视为甲方放弃与任何本协议项下乙方和/或丙方的保证、约定或承诺的违反有关的、甲方可能享有的任何赔偿请求或其他救济措施。

（5）公司治理

① 各方同意，交割完成后，在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 3 名董事，乙方委派 2 名董事，董事长由甲方提名；标的公司监事会设 3 名监事，甲方、乙方各委派 1 名监事，设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主席由甲方委派的监事担任。甲方有权委派一名财务负责人。

② 各方同意，各方应在交割完成日前协助完成标的公司章程的修改及完成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调整，并在股份交割时一并办理工商变更或备案程序。

③ 各方同意，交割完成后，标的公司董事会审议的一般事项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但标的公司的以下事项应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A 标的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减资；

B 标的公司变更主营业务；

C 标的公司进行利润分配；

D 标的公司进行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的对外投资、资产购买或资产出售；

E 标的公司与甲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的单笔金额 3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 12 个月内累积金额达到 1,0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F 标的公司提供对外担保；

G 解聘标的公司副总裁以上的核心员工或同意其辞职。

④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实行总经理负责制，在业绩承诺期内保持标的公司管理层的稳定性，并保障标的公司管理层在职权范围内依法自主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6）不竞争义务、核心员工的服务期限及竞业限制

① 交割前，转让方应促使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指定的管理层及其他核心人员（以下合称“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已在《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签订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确保核心员工自交割完成日起在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或指定的其他主体至少任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② 各方确认，截至本协议签署日，乙方下属企业四川蓝光英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英诺”）主营业务为干细胞 3D 生物打印技术，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为药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二者之间不构成同业竞争。乙方承诺乙方及其关联方不从事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投资、参与经营与标的公司业务相竞争的其他经营实体，不劝诱或以其他方式迫使核心员工离职。除非乙方同意或本协议另有约定，甲方承诺甲方及其关联方不劝诱或以其他方式迫使蓝光英诺的核心员工离职。

③ 丙方保证，未经标的公司董事会同意，副总裁以上的核心员工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不得从标的公司离职；如其他核心员工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从标的公司离职，则应在其离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董事会报备。

④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乙方和丙方应使核心员工在任职期间保证，并应促使其关联方遵守以下约定：

A 不得共同或分别作为投资方、合营方、技术许可方、技术被许可方、代理、经销商、顾问或无论何种其他身份，直接或间接成立、收购或参与任何与标的公司业务具有竞争性的业务；

B 不得共同或分别直接或间接地劝诱或聘用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员工、顾问以任何形式为其他公司、实体工作；

⑤ 转让方保证，标的公司的核心人员应在交割完成日前辞去在乙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的一切职务。

(7) 或有事项及补偿措施

① 由于交割完成日之前的任何原因和事由，形成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在过渡期及交割完成后遭受经济损失的事项（以下简称“或有事项”），按照本协议下一款的约定处理。该等或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A 在交割完成日之前已经发生但在资产负债表未列明的债务；

B 在交割完成日之前欠缴但未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明的税金、社保、公积金及其滞纳金和罚款；

C 因交割完成日之前发生的事由导致、未在交割完成日前资产负债表列明但在交割完成后实际发生的担保、诉讼、仲裁、劳动争议、行政处罚、违约以及其他纠纷和争议所产生的损失。

D 其他因在交割日以前发生或存在的事由导致标的公司于交割完成之日后发生损失的或有事项。

② 在业绩承诺期以及业绩承诺期结束后两年内，如果出现前款所述或有事项，在该等情形出现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有权按以下方式 and 顺序向转让方主张权利：

A 甲方有权从其应付而未付转让方的股份转让价款中直接扣减相等于实际损失的金额；

B 转让方应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或标的公司赔偿。

(8) 陈述、承诺和保证

① 本协议中的一方向其他方陈述、承诺和保证如下：

A 本协议各方系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合伙企业，均具有必要的权利、权力及能力订立及履行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

B 本协议一经生效，即对其构成合法、有效并具约束力的义务，并可按本协

议条款执行。

C 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不会导致对其作为一方的任何合同、协议或公司章程的违约。

D 其目前无任何涉及的诉讼、仲裁或其它司法程序对本次交易构成不利影响，并且没有该等涉诉威胁。

② 甲方向乙方和丙方作出如下承诺和保证：

A 甲方拥有签署、递交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行为能力，且已经在签署日前取得签署、递交和履行本协议所必需的全部内部授权，本协议一经生效，即对甲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B 甲方具备向转让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的能力并保证按本协议约定向转让方支付相应股份转让款项，且股份转让款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C 甲方具有受让目标公司股份的资格和条件，甲方受让并持有标的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的要求。

D 甲方按照法律和适用的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确保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安排符合监管部门的信息披露要求。

E 甲方承诺，在本次股份转让交割完成日，如乙方仍为目标公司 1 亿元的贷款提供担保，则甲方向乙方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③ 乙方和丙方向甲方作出如下陈述、承诺和保证，下述各项陈述和保证在本协议签署日及交割完成日均为真实和准确：

A 乙方和丙方拥有签署、递交和履行本协议所需的行为能力，且已经在签署日前取得签署、递交和履行本协议所必需的全部内部授权，本协议一经生效，即对乙方和丙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B 配合甲方，并促使目标公司配合甲方完成本次交易的财务、业务、法律等尽职调查工作，向甲方提供尽职调查所需的详细材料，并确保其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C 持有的标的股份不存在出资不实、信托、收益权转让安排、委托持股、表

决权委托等情形。

D 合法持有标的股份，该等股份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任何可能影响前述股份完整性、限制标的股份权利行使的其他情形。

E 本协议签署后至交割完成日，除本协议约定或各方另行约定外，乙方和丙方均不会就其所持标的股份的转让、托管、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的设定事宜与任何第三方进行协商或签署任何文件，乙方和丙方均不得开展与本协议的履行有冲突的任何行为。

F 乙方和丙方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行政处罚以及逾期不能偿还借款本息的重大民事违约行为，并因此导致前述股份可能被查封、目标公司资产被扣押、查封、冻结。

G 乙方和丙方及其各自关联方不得从事与本次股份转让相关的内幕交易。

H 乙方按照法律和适用的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确保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安排符合监管部门的信息披露要求。

I 乙方和丙方向甲方进一步作出的陈述与保证（已在《股份转让协议》之附件中约定，包含信息披露、财务报表、目标公司有效存续、经营许可/执照、与第三方交易、资产、知识产权、政府补助和税款、员工、社会保险及福利基金、债权债务、法律诉讼、合同等）。

④ 乙方或丙方关于标的公司的特殊承诺事项，具体如下：

A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与乙方签署《租房合同》，租赁期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至 2039 年 4 月 30 日，乙方确保该《租房合同》在租赁期内继续有效，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权按照该合同的约定持续稳定地使用租赁房屋及地上相关附属设施，截至本协议签署日的租赁条件（包括租期、租期内的租金等）不会发生变化。

B 乙方和丙方同意，乙方及其下属子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甲方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前互相清偿完毕资金往来款。

C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迪康制药公司目前持有标的公司盐酸阿考替胺的临床试验批件，乙方承诺如果相关新药通过批量生产监管批准，标的

公司有权申请生产许可；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迪康制药公司自设立以来未曾亦将不会从事医药研发及药品生产，当标的公司成功申请到所有相关生产许可时，乙方将注销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迪康制药公司。

D 标的公司子公司成都迪康中科生物医学材料有限公司已将所持有蓝光英诺的全部股份转让给乙方，乙方承诺促使蓝光英诺在本次交易办理交割前完成前述股份转让涉及的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变更手续。

E 丙方将在业绩承诺期内促使并协助标的公司积极办理主要产品的一致性评价。

⑤ 标的公司因办理本节“（8）陈述、承诺和保证”第④款所述事项而正常发生的支出及费用（如有）由目标公司承担，但如果上述第④款所述事项导致标的公司发生或发现或有事项，则按《股份转让协议》“或有事项及补偿措施”的约定处理。

（9）违约责任

① 甲方的违约责任

A 由于甲方自身原因，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或丙方支付股份转让价款的，则对迟延支付的当期应付未付股份转让价款按日千分之一支付延迟履约罚金；迟延支付超过 30 个工作日，除收取前述罚金外，乙方和丙方还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按照剩余未付股份转让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

B 如果甲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承诺和保证或其他义务，对乙方和丙方进行本次交易的商业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使乙方或丙方遭受重大损失，并影响到本协议目的之实现的，则乙方、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或要求甲方按照应向其支付的全部股份转让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若甲方已向乙方或丙方支付部分股份转让价款的，则甲方可以以已支付的等额股份转让价款与前述赔偿损失金额或违约金金额进行抵偿。

C 在转让方未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前提下，若因甲方自身原因在本协议签署后终止本次交易的，乙方和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应向其支付的全部股份转让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若甲方已向乙方或丙方支付部分股份转让价款的，则甲方可以以已支付的等额股份转让价款与前述违约金金额进行抵偿。

② 转让方的违约责任

A 由于乙方和/或丙方自身原因，乙方和/或丙方未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完成标的股份过户登记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和丙方均应向甲方按日支付股份转让价款总额千分之一的延迟履约罚金；迟延完成任一手续超过 30 个工作日，除收取前述罚金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要求乙方、丙方一次性全额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并要求乙方和/或丙方按照全部股份转让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

B 如果乙方和/或丙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承诺和保证或未按本协议履行义务和责任，对甲方进行本次交易的商业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使甲方遭受重大损失，并影响到本协议目的之实现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要求乙方、丙方一次性全额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并要求乙方和/或丙方按照全部股份转让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

C 在甲方未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前提下，乙方和/或丙方在本协议签署后不得解除或终止本次交易；若因乙方和/或丙方自身原因在本协议签署后终止本次交易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和/或丙方一次性全额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和/或丙方按照全部股份转让价款的 20%支付违约金。

③ 如果本协议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但不足以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则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并赔偿其因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造成的全部损失，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并采取措施消除违约影响、继续履行本协议。

④ 如因未取得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审查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任何一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10）协议的成立、生效、变更、解除

① 本协议经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② 本协议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以孰晚者为准）生效：

A 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

B 本次交易所涉其他各方就本次交易完成各自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

C 本次交易通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审查。

③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变更应经协议各方另行协商，并共同签署书面协议。

④ 本协议在下列情况下可以解除：

A 经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除；

B 任何一方依据本协议“违约责任”的约定单方解除本协议；

C 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协议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⑤ 本协议被解除或终止后，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赔偿损失的权利。

⑥ 非经本协议各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其在本协议或本协议项下全部和/或部分的权利义务。

2、《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股份转让及价款支付

各方在此同意并确认，根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迪康药业 100.00%股权的评估值为 90,627 万元。

各方在此同意并确认，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合计为 90,000 万元。其中，乙方持有迪康药业 91.4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22,669,105 元、丙方持有的迪康药业 8.59%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77,330,895 元。本次股份转让的交易价款由甲方以现金支付至乙方和丙方书面指定的银行账户，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第一期转让价款支付：甲方在标的股份交割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 1 及甲方 2 合计向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419,561,244 元，其中甲方 1 及甲方 2 分别支付 410,561,244 元（包含已转换为股份转让价款的诚意金）、9,000,000 元，甲方 1 向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39,438,756 元。甲方 1 股东卓尔控股有限公司为甲方支付 51%股权转让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第二期转让价款支付：2021 年 5 月 31 日前，甲方 1 分别向乙方、丙方指定的

银行账户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403,107,861 元、37,892,139 元。

在标的股份交割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所持标的公司 49%股权质押给转让方，作为支付剩余 49%股权转让价款的担保，在甲方支付完毕第二期转让价款后 5 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应配合解除标的公司 49%股权的质押。甲方 1 股东卓尔控股有限公司为甲方支付剩余 49%股权转让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如业绩承诺期届满后，甲方仍未支付全部剩余转让价款，则乙方有权以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评估值为定价基础收购甲方所持标的公司 51%股权。

（2）过渡期安排及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各方确认并认可在评估基准日后标的公司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以标的公司 156,165,639.30 元未分配利润向股东分红并转入资本公积，上述事项不影响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除此之外，标的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累计未分配利润全部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股东享有，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完成日期间，标的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转让方进行利润分配。

（3）协议的成立、生效

本补充协议经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补充协议与原协议同时生效。本补充协议应作为原协议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效力；本补充协议有约定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以原协议为准。

3、《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业绩承诺期间

各方同意，本协议所指的业绩承诺期系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

（2）承诺净利润及利润差额的确定

① 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预估值及交易作价为 9 亿元。根据预估值情况，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预测净利润数为：

单位：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7,000	9,000	11,000

② 标的公司最终的承诺净利润数以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明的预测净利润数为依据，由本协议各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确定。

（3）实际净利润

① 各方同意，甲方应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结束时，聘请合格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在业绩承诺期内应保持一贯性。业绩承诺期内，未经标的公司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如转让方对甲方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有异议，则由转让方和受让方共同聘请各方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重新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并以重新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为准。

②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应根据《专项审计报告》为依据确定。

③ 标的公司于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每年投入的研发费用不低于当年度营业收入的 3%，如果低于 3%，则相应扣减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④ 甲方将在业绩承诺期内每年的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与同期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

（4）利润补偿的实施

① 利润补偿方式

各方同意，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内未能实现累积承诺净利润，则转让方应向受让方予以现金补偿。

② 利润补偿金额

各方同意，本协议项下的利润补偿金额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内累积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期内累积实际净利润

注：净利润均以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上通过财政补贴、税收返还等政府补贴获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确定。

③ 各方同意，转让方业绩补偿责任以其通过本次股份转让获得的对价为限。

④ 各方同意，转让方按转让的股权比例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即：乙方承担应补偿金额的 91.4077%，丙方承担应补偿金额的 8.5923%）。

⑤ 若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转让方须向甲方进行利润补偿，转让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现金金额一次性支付给甲方。

（5）协议成立、生效、变更及终止

① 本协议系《股份转让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股份转让协议》同时生效，本协议未作约定的事项均以《股份转让协议》的内容为准。《股份转让协议》解除或终止的，本协议也相应解除或终止。

② 本协议的变更需经协议各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

4、《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1）承诺净利润的确定

根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 100.00%股权的评估值为 90,627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内各会计年度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预测净利润数为：

单位：万元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6,597.93	8,547.70	10,854.88

转让方承诺，标的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7,000 万元、9,000 万元、11,000 万元。

（2）协议的成立、生效

本补充协议经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后成立。

本补充协议与原协议同时生效。本补充协议应作为原协议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效力；本补充协议有约定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以原协议为准。

（十七）本次交易的必要性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零售、会展，零售主营业态有百货商场、购物中心和专业店等。受到整体经济下行、新冠肺炎疫情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盈利水平增速有所放缓，需要拓展新的业务板块和盈利增长点。近年来，在面对外部经济下行、竞争加剧等诸多困难的不利局面下，公司在积极推进公司商业板块加快发展、做大做强的同时，新增大健康产业板块，抓住资本市场的有利时机，在医用器械、医用耗材、医用药品等业务方面进行战略性布局。

迪康药业是以制药为主，集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研发、制造和营销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迪康药业拥有多种各剂型药品，其中包括大量医保目录内药品，是国内拥有产品剂型比较丰富、药品生产批准文号比较多和覆盖治疗领域比较全面的药品生产企业之一。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置入优质医药制造企业迪康药业，可迅速布局医药制造板块，在胃肠系统疾病、呼吸系统疾病、可吸收医疗耗材等领域取得竞争优势，有利于公司以医药制造为基础，加快大健康产业板块的延伸布局，推进公司的发展战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时，也将使得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收入规模、盈利水平和业绩稳定性等各项指标均得到提升，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提升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补充流动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为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压力、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 3.8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为 59.29%，公司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3.8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资本结构将得到优化，资产负债率、财务成本和偿债风险亦将得到有效降低，可在一定程度上解决公司发展过程中产生的流动资金需求，缓解经营资金压力，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总体竞争力。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具有可行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降低、偿债能力增强，净资产和营运资金将有所增加，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及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具有治理规范、内控完善的实施主体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并通过不断改进和完善，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环境。在募集资金管理方面，公司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检查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项目完成后，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提高盈利水平，增加利润增长点，募集资金的运用合理、可行，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大大增强，净资产大幅提高，资产负债率下降，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时，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营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公司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可能性。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之盖章页）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3日